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5-043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房地产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梁肖林	2002年	2002年	2011年	2021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郭韵	2007年	2007年	2011年	2021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徐鹏	2001年	2004年	2012年	2024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梁肖林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度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 2023年度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 2024年度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 2024年度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 2024年度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 2024年度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度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郭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 2023年度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 2024年度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徐鹏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 2024年度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 2024年度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 2023年度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度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 2023年度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立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06	206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43	43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资质方面合规有效,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拥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选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所有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5-041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5年8月7日(星期四)14:30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5年8月7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8月7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3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中山市小榄镇同兴东路30号三和管桩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上述提案中,提案1、2、3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提案1表决通过是提案2、提案3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提案13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提案分别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仅提案1、13)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同日公司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5年8月5日- 2025年8月6日 9:30- 15:00。

3、登记地点: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永恒

联系电话:0760-28189998

传 真:0760-28203642

电子邮箱:shgz@sanhepile.com

联系地址:中山市小榄镇同兴东路30号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3037",投票简称为"三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8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8月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5-040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7月22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18日通过邮件、短信、微信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娜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5-039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7月22日(星期二)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18日通过邮件、短信、微信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韦泽林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总经理工作细则(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修订其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将《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议事规则》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同时对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调整仅变更委员会名称并修订其议事规则,其组成成员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委托理财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内部审计制度(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ESG管理制度(2025年7月制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2025年7月制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2025年7月制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筹资管理制度(2025年7月制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7月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并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249万元(包括内控审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5年8月7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5、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37 证券简称:三和管桩 公告编号:2025-042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会相关的制度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
第一条 为了规范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了规范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者"本公司")的组织和行为,维护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	新增 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 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 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第九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亦称总裁,下同)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一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